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湛江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15	21.15	0.00	0.00
“三公”经费	5.62	5.6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86	0.86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1	2.41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2.4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35	2.35	0.00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省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5.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2.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